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

**备考模拟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索引**

**页码**

备考模拟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1-41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 备考模拟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XYZH/2014A2024-5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壕节能公司)编制的2014年度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天壕节能公司管理层对该备考模拟盈利预测报告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盈利预测报告中进行了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这些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备考模拟盈利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盈利预测报告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盈利预测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盈利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审核报告仅供天壕节能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华盛新能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应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九日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重要提示:**本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是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在最佳估计假设的基础上编制的,但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不应过分依赖该项资料。

### 一、基本情况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天壕节能”,在包括子公司及北京华盛时简称“本集团”)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北京华盛新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华盛”)100%股权。本次交易前,天壕节能未持有北京华盛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北京华盛将成为天壕节能的全资子公司。本合并盈利预测系为天壕节能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收购北京华盛股权之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之目的编制。

#### 1、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天壕节能”,在包括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前身为天壕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壕有限”),系由中国节能(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节能香港”)投资成立的外商投资企业。2007年5月30日,北京市人民政府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京资(2007)17135号】,同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110000450011487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之后历经2008年10月、2008年12月、2009年8月三次股权转让节能香港将其所持有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北京德之宝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4月9日更名为“北京德之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之宝”)和自然人刘骞。2009年8月24日,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天壕节能有限公司转制为内资企业的批复》【海园发(2009)510号】,批准公司变为内资企业。2010年9月28日,天壕有限全体股东签订了《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由原天壕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天壕有限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24,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整体变更设立本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640号】核准,本公司于2012年6月18日向社公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000万股,并于2012年6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后公司股本为32,000.00万股。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32号枫蓝国际中心2号楼906室;法定代表人:陈作涛。公司经营范围:能源技术咨询、技术开发;工业废气余热发电等节能项目的工程设计;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的技术服务;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投资及投资管理; 机电设备、配件的销售。

## 2、北京华盛新能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北京华盛新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华盛”或“本公司”)原名北京华盛汇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盛汇通”)成立于 2008 年 8 月 21 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1101291702;法定代表人:肖双田。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化肥;投资管理。营业期限:自 2008 年 8 月 21 日至 2028 年 8 月 20 日。

北京华盛初始成立时由张存惠、武瑞生和北京海通福瑞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福瑞得”)共同出资组建,北京华盛申请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张存惠认缴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武瑞生认缴 3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海通福瑞得认缴 5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根据北京华盛章程约定,首期出资按持股比例缴付 300 万元,其余出资于 2010 年 8 月 11 日前缴足。股东首期出资经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08 年 8 月 12 日出具【京润验字(2008)-26741】验资报告。

北京华盛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张存惠	30.00	10.00
武瑞生	105.00	35.00
海通福瑞得	165.00	55.00
合计	300.00	100.00

2009 年 6 月 26 日,北京华盛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注册资本变更为 1010 万元,新增的部分由张存惠出资 212.4 万元,武瑞生出资 147.5 万元,海通福瑞得出资 350.1 万元,本次出资经北京润鹏冀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09 年 6 月 23 日出具【京润验字(2009)第 26711 号】验资报告。

根据 2011 年 5 月 15 日张存惠和武瑞生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张存惠将其持有的北京华盛 242.4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金的 24%转让给了武瑞生。

根据 2012 年 12 月 30 日海通福瑞得与霍尔果斯疆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疆海投资”)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海通福瑞得将其持有的北京华盛 515.1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金的 51%转让给了疆海投资。

根据 2012 年 12 月 30 日武瑞生与北京泰瑞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泰瑞”)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武瑞生将其持有的北京华盛 494.9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金的 49%转让给了北京泰瑞。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2 年 12 月 30 日，北京华盛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

根据 2013 年 1 月 16 日疆海投资与北京泰瑞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疆海投资将其持有的北京华盛 515.1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金的 51% 转让给了北京泰瑞。此次股权转让后，北京华盛成为瑞泰资本的全资子公司。

2013 年 8 月 8 日，北京华盛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注册资本由 1010 万元增加至 3000 万元，截止 2013 年 8 月 9 日，北京泰瑞已全额出资。本次增资经北京嘉明拓新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3 年 8 月 9 日出具【京嘉验字（2013）4076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9 月 10 日北京华盛通过股东会决议，决定公司名称由“北京华盛汇通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华盛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 2013 年 9 月 17 日北京泰瑞与北京新惠嘉吉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惠”）签订的《出资转让协议书》，北京泰瑞将其持有的北京华盛 600 万元出资转让给了北京新惠。

根据 2013 年 11 月 1 日北京泰瑞与大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璞投资”）签订的《出资转让协议书》，北京泰瑞将其持有的北京华盛 300 万元出资转让给了大璞投资。

2014 年 9 月 23 日，北京华盛通过临时股东会决议，决定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至 25000 万元，北京泰瑞通过债转股增资 15400 万元，北京新惠以现金增资 2100 万元，同时通过债转股增资 2300 万元，大璞投资以现金增资 2200 万元。

截止 2014 年 10 月 31 日，北京华盛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北京泰瑞	17,500.00	70.00
北京新惠	5,000.00	20.00
大璞投资	2,500.00	10.00
合计	25,000.00	100.00

2014 年 11 月 19 日，经北京华盛股东会审议通过，北京泰瑞与西藏瑞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瑞嘉”）、北京北京新惠与西藏新惠嘉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新惠”）、上海大璞与上海初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初璞”）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北京泰瑞、北京新惠嘉吉、上海大璞分别将其持有对原平天然气的 17,500 万元、5,000 万元、2,5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西藏瑞嘉、西藏新惠嘉吉、上海初璞，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 19,265.84 万元、5,382 万元、2,691 万元。2014 年 11 月 24 日，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北京华盛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北京华盛的股权结构如下：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西藏瑞嘉	17,500	70.00
西藏新惠	5,000	20.00
上海初璞	2,500	10.00
合计	25,000.00	100.00

### 3、公司拟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本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北京华盛 100%股权。

具体方案为：

#### (1)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西藏瑞嘉、西藏新惠、上海初璞等 3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北京华盛 100%股权。本次交易前，本公司未持有北京华盛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北京华盛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天壕节能与交易对方西藏瑞嘉、西藏新惠、上海初璞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各方同意，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天健兴业”)评估报告的结果为定价依据，标的公司 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100,000 万元。各方同意，本公司可以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即股份对价)及支付现金对价的方式向交易对方支付全部收购价款，其中股份对价与现金对价各占总对价的 50%。

按照基准日交易对价总额 100,000 万元计算，以 13.00 元/股为股份对价的发行价格，现行股份对价与现金对价 50%:50%之比例，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部分的具体方案如下：

股东名称	交易对价 (万元)	股份支付对价 (万元)	支付股份 (股)	现金支付对价 (万元)	占北京华盛股权 比例 (%)
西藏瑞嘉	70,000	35,000	26,923,076	35,000	70
西藏新惠	20,000	10,000	7,692,307	10,000	20
上海初璞	10,000	5,000	3,846,153	5,000	10
合计	100,000	50,000	38,461,536	50,000	100

#### (2) 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014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与陈作涛、张英辰、钟玉、武汉珞珈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根据协议内容，本公司将向陈作涛、张英辰、钟玉、武汉珞珈非公开发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行股份募集资金,拟配套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000 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 25%。本次拟配套募集的资金扣除中介机构等费用后全部用于收购资产的对价支付。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确定方式为:在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13.75 元/股和前 1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13.91 元/股的 90%基础上经各方协商确定为 13.00 元/股(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总量),预计发行数量为 19,230,767 股。

## 二、合并盈利预测的编制基础

1. 本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是假设本公司股东大会已审核通过本次交易方案,且该方案获得了相关政府部门及监管机构的批准并能顺利实施。

2. 假定本报告期首期期初前已按非公开发行股票和支付现金方案确定的发行规模发行股票和取得股份对价,且取得的股份对价与按照方案中的发行价格计算的金额相同。需要说明的是,本公司实际实施时的股份对价和实际购买日交易对价可能会发生变化,因此,最终的结果可能会与备考模拟财务报表呈现较大差异;

3. 假定上述股权收购交易已于报告期首期期初前完成,将实际交易完成时的会计处理前推至比较报表首期期初,以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本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 1-10 月的合并财务报表,北京华盛 2013 年度、2014 年 1-10 月的模拟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对购买基准日(2014 年 10 月 31 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需摊销部分,推至比较报表首期期初开始摊销。北京华盛及下属三家子公司 2014 年 10 月 31 日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系根据天健兴业基于财务报告目的出具的、购买基准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评估报告(报告号为天兴评报字(2014)第 1340 号,以下简称“公允价值评估报告”)为基础确定。

4. 本合并盈利预测是以天壕节能 2014 年 1-10 月已实现经营业绩,及北京华盛在下 5. 所述模拟架构下 2014 年 1-10 月已实现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天壕节能和北京华盛(以下简称“本集团”)2014 年度的生产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及融资计划,依照本报告所述之编制基础和各项假设,按重要性原则编制而成。本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未考虑相关股权变更和投入过程及执行资产重组计划过程中所涉及的各项税费等费用和支出。

5. 北京华盛 2014 年 1-10 月模拟架构系指,2014 年 1-10 月报告期内,北京华盛收购了其子公司原平市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原平天然气”)35%的少数股权,向其子公司兴县华盛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县华盛”)和保德县海通燃气供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德海通”)进行了增资,且于 2014 年 10 月对不宜进入上市公司的部分资产及相关业务进行了剥离出售后形成的公司架构。北京华盛模拟 1-10 月财务报表的编制基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础, 是假设上述重组所形成的架构自财务报表期初已经存在, 且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期间一直存续。

6. 本合并盈利预测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详列于本报告六所述的各子公司。

7. 本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表未考虑相关股权变更和投入过程及执行资产重组计划过程中所涉及的各项税费等费用和支出, 及未考虑如按现方案的现金支付规模取得的银行融资所产生的财务费用(假设按现金支付规模 2.5 亿元全额融资、按照银行同期借款利息 6.15%上浮 20%作为财务费用的利率测算基础, 为 1,845 万元); 本合并盈利预测系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上述备考模拟框架下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并基于本附注五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在重大方面与本集团编制 2014 年 1-10 月备考模拟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致。

### 三、合并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1. 预测期内本集团所遵循的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政策以及本集团所在地区的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2. 预测期内本集团所有合作方企业所遵循的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政策以及合作方企业所在地区的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3. 预测期内经营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变化; 本集团所适用的各种税项在预测期间, 其征收基础、计算方法及税率, 不会有重大改变;

4. 预测期内本集团业务所处的行业状况以及所有合作方企业所处的行业状况无重大变化;

5. 预测期内本集团相关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不发生重大变化;

6. 预测期内银行贷款利率不发生重大变化;

7. 预测期内本集团的所有合作方企业经营正常, 电力、供气需求无重大变化;

8. 预测期内本集团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不会因外部环境变化而无法如期实现或发生重大变化;

9. 本公司及所属合并子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在预测期间内不会因人力缺乏或合作方生产经营发生重大变动而受到不利影响;

10. 预测期内, 公司架构无重大变化;

11. 预测期间内, 不会发生其他重大资产交易;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12. 预测期内本集团无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及不可预测因素对本集团造成重大影响; 所有合作方企业无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及不可预测因素对合作方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13. 本集团电力产品、燃气业务的销售价格不会受到有关部门的调价影响;

14. 预测期间内资金筹措按财务规划目标完成, 并与项目资金计划进度相匹配;

15. 预测期间内在建项目全部按工程计划进度准时完工, 且达到预计运营发电标准;

16. 集团合同能源管理项目享受“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 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本盈利预测假设本集团在本年度投产并盈利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均能及时取得所得税 3 免 3 减半税收优惠政策的备案核准, 享受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17. 本集团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 号】的相关规定, 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预测期内以现有已取得增值税税收优惠批复的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公司为基础预测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目前未取得批复的公司不做退税考虑。年度增值税退税按延后 3 个月退税收入到账假设进行测算; 测算退税如超出收入 14%, 则减按 14%考虑。

18. 预测期间内, 假设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南天壕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所发生的内部交易盈亏平衡。

19. 预测期间内, 未进行利润分配。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表及母公司盈利预测表

项目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b>一、营业总收入</b>	<b>1,030,187,202.71</b>	<b>345,195,926.18</b>	<b>1,375,383,128.89</b>
其中: 营业收入	1,030,187,202.71	345,195,926.18	1,375,383,128.89
<b>二、营业总成本</b>	<b>890,289,464.50</b>	<b>296,004,206.38</b>	<b>1,186,293,670.88</b>
其中: 营业成本	762,601,746.09	253,024,964.91	1,015,626,711.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5,979,618.64	2,467,763.09	8,447,381.73
销售费用	8,572,266.57	2,174,312.71	10,746,579.28
管理费用	99,339,213.34	33,647,496.94	132,986,710.28
财务费用	12,755,791.46	4,689,668.73	17,445,460.19
资产减值损失	1,040,828.40	-	1,040,828.4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填列)	-	-	-
投资收益 (损失以“-”填列)	-43,947.29	2,652,788.98	2,608,841.69
<b>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填列)</b>	<b>139,853,790.92</b>	<b>51,844,508.78</b>	<b>191,698,299.70</b>
加: 营业外收入	28,423,573.22	17,765,755.84	46,189,329.06
减: 营业外支出	734,126.00	762,465.44	1,496,591.44
<b>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填列)</b>	<b>167,543,238.14</b>	<b>68,847,799.18</b>	<b>236,391,037.32</b>
减: 所得税费用	28,820,489.26	11,996,669.64	40,817,158.90
<b>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填列)</b>	<b>138,722,748.88</b>	<b>56,851,129.54</b>	<b>195,573,878.42</b>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634,341.40	51,847,351.95	190,481,693.35
少数股东损益	88,407.48	5,003,777.59	5,092,185.0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备考模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0 月 31 日的备考模拟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 1-10 月的备考模拟经营成果。

###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入账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本模拟财务报表中假设基础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天壕节能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 9. 金融资产

在天壕节能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金融资产

#####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天壕节能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天壕节能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天壕节能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天壕节能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天壕节能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天壕节能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 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 天壕节能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 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 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 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 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 (2) 金融负债

###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天壕节能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金融负债, (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披露具体金融负债内容)。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 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 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 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天壕节能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不存在主要市场的, 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 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天壕节能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 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1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 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提坏账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经本集团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 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准备时, 应首先考虑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否需要计提, 需要计提的则按下述 (1) 中所述方法计提; 其次, 应对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考虑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能否反映其风险特征, 如能够反映则按下述 (2) 中所述组合及方法计提或不计提坏账准备, 如不能够反映则按下述 (3) 中所述理由及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集团内部往来	以应收款项与交易对象的关系为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押金备用金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集团内部往来	不提取坏账准备
押金备用金组合	不提取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1)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0
1-2 年	10
2-3 年	50
3 年以上	1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11.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个别计价法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集团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管网及场站设备、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办公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本集团对于建设余热发电项目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合同约定经营期的剩余年限及使用寿命孰短计提折旧，在经营期限届满后交由合作方经营的固定资产不计残值。合同期满后交由合作方经营的固定资产作为赠与处理。

本集团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20	0-10.00%	4.50%-5.00%
2	管网及场站设备	10-20	5.00%	4.75%-9.50%
2	机器设备	3-20	0-5.00%	4.75%-31.67%
3	运输设备	3-5	5%-10.00%	19.00%-31.67%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4	电子及办公设备	3-5	5%-10.00%	19.00%-31.67%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如发生改变, 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 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4. 在建工程

本集团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 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 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 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 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 15.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 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 开始资本化; 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 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 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16. 无形资产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特许经营权等,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 其中, 其中, 购入的无形资产, 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 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 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并且单独确认的特许经营权按其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 如发生改变, 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 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软件的摊销年限为3-10年。

### 17.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 当存在下列迹象时, 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 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 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 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 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 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 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 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 18.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0.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 21.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 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 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 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2.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 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 23. 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合同能源管理收入、工程技术服务收入和燃气供应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 (1) 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合同能源管理系本集团项目公司为合作方提供余热电站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 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内以供电量和协议价格为依据分享节能收益, 运营期满后余热电站移交给合作方的业务模式。

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模式下, 收入确认参照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具体为每月根据双方共同确认的抄取电表计量的供电量和协议约定价格确认合同能源管理收入。

#### (2) 工程技术服务收入

包括工程安装和技术服务等。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 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 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 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 将已经发生的劳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燃气供应收入

在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并且收入能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具体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根据每月抄表数量确认收入:a.用户已使用天然气;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4) 燃气安装收入在提供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北京华盛、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 24. 建造合同

本集团在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确定时,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时,合同完工进度根据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如果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如果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于期末对建造合同进行检查,如果建造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时,提取损失准备,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下列暂时性差异,不需确认递延所得税:

- 1) 非因企业合并引起的资产负债的初始确认时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 2) 与子公司和共同控制企业投资相关,且预计未来不会转回暂时性差异;
- 3) 商誉初始确认时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应确认递延所得税。

### 27. 租赁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 28.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年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六、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 1、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25%。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认定取得高新技术资格,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于2009年12月14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该证书有效期满后,于2012年10月30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3年,证书编号GF201211001779。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其《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及《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财税(2009)166号】的规定,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节能服务产业发展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0)110号】规定,对符合条件的节能服务公司实施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税法有关规定的,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按照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依照上述优惠政策,本集团之子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所得税税收优惠如下:

子公司名称	批准/备案机关	所得税优惠情况
		2014 年
宜昌市天壕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当阳市国家税务局玉阳税务分局	减半
邯郸市天壕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邯郸市峰峰矿区国家税务局	一期减半 二期免征
保定天壕和益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易县国家税务局高村税务分局	减半
北京市天壕前景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房山区国家税务局第九税务所	减半
沙河市天壕安全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沙河市国家税务局	一期减半 二期免征
宿迁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迁市国家税务局	减半
东台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台市国家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减半
宜城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宜城市国家税务局	减半
荆门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荆门市东宝区国家税务局	减半
老河口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老河口市国家税务局洪山嘴税务分局	减半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批准/备案机关	所得税优惠情况
咸宁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嘉鱼县国家税务局高铁路分局	减半
沙河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沙河市国家税务局	减半
芜湖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芜湖市国家税务局	减半
重庆天壕渝琥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永川区国家税务局	免征
淄博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减半
兴山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兴山县国家税务局古夫分局	免征
滕州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滕州市国家税务局洪绪税务分局	免征
沙河市天壕元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沙河市国家税务局	免征
北京市天壕智慧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国家税务局	免征
廊坊天壕金虎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省霸州市国家税务局	免征

### 2、增值税

本集团合同能源管理、燃气供应、销售商品收入适用增值税，其中：合同能源管理、销售商品的销项税率为17%、燃气供应收入的销项税率为13%。购买生产设备、原材料等所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抵扣销项税。增值税应纳税额为当期销项税抵减当期进项税后的余额。

2012年9月，北京市实行营改增后，本公司的技术服务收入征收增值税，适用税率为6%。

根据《关于调整完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5号】第三条规定，对利用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余热、余压生产的电力或热力，发电（热）原料中100%利用上述资源，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100%的政策。

依照上述优惠政策，本集团截止2014年10月31日取得增值税税收优惠备案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批准/备案机关
宜昌市天壕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当阳市国家税务局
邯郸市天壕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邯郸市峰峰矿区国家税务局
北京市天壕前景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房山区国家税务局
沙河市天壕安全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沙河市国家税务局
东台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台市国家税务局
宜城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宜城市国家税务局
荆门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荆门市东宝区国家税务局
保定天壕和益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易县国家税务局
咸宁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嘉鱼县国家税务局
芜湖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省芜湖市国家税务局
淄博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老河口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老河口市国家税务局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批准/备案机关
沙河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沙河市国家税务局
宿迁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宿迁市国家税务局
兴山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兴山县国家税务局
重庆天壕渝琥新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永川区国家税务局

### 3、营业税

本集团的工程施工、安装工程收入适用营业税，适用税率为3%；其他营业收入适用税率为5%。本集团之子公司河南天壕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的技术服务收入在营改增之前适用营业税，适用税率为5%。

### 4、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本集团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如下：

项目	适用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1%
教育费附加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 5、房产税

本集团以房产原值的70%-80%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1.2%。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的合并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2014年10 月31日模 拟持股比 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b>直接设立的子公司</b>								
1	河南天壕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简称“天壕电建”)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长葛	建筑安装	819.00	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按照有效资质证经营)	100.00	是
2	宜昌市天壕余热发电有限公司(简称“天壕宜昌”)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宜昌	能源生产	2,000.00	工业余热发电; 能源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 脱硫脱氮工艺的技术服务; 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许可的, 未取得许可, 不得经营)	100.00	是
3	邯郸市天壕余热发电有限公司(简称“天壕邯郸”)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邯郸	能源生产	3,300.00	工业余热发电; 能源技术咨询、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	100.00	是
4	保定天壕和益余热发电有限公司(简称“天壕和益”)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能源生产	1,500.00	其他能源发电; 工业余热发电; 能源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 脱硫脱氮工艺的技术服务, 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	100.00	是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2014年10 月31日模 拟持股比 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5	北京市天壕前景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天壕前景”)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能源生产	2,000.00	许可经营项目：工业余热发电。一般经营项目：能源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中介除外)、技术服务；工业余热发电投资管理	100.00	是
6	贵州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天壕贵州”)	有限责任公司	贵州 贵阳	能源生产	1,500.00	工业余热发电、煤矸石发电、垃圾焚烧发电(凭相关许可证在分支机构经营)；相关设备及配件的销售；能源技术咨询、开发、服务；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的技术服务；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	90.00	是
7	沙河市天壕安全余热发电有限公司(简称“天壕安全”)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 沙河	能源生产	2,000.00	许可经营项目：工业余热发电、煤矸石发电、垃圾焚烧发电。一般经营项目：相关设备及配件的销售，能源技术咨询、开发、服务；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的技术服务；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	100.00	是
8	宿迁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天壕宿迁”)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 宿迁	能源生产	1,500.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工业烟气余热发电；发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能源技术咨询、研发、服务；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的技术服务；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	100.00	是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2014年10 月31日模 拟持股比 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9	东台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天壕东台”)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东台	能源生产	1,500.00	许可经营项目: 无。一般经营项目: 利用东台中玻特种玻璃有限公司工业余热发电, 发电设备及配件销售,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技术、脱硫脱氮工艺技术、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技术咨询服务, 新能源技术研发	100.00	是
10	天壕平水(北京)余热发电有限公司(简称“天壕平水”)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能源生产	1,000.00	许可经营项目: 水泥生产线窑头和窑尾废气余热发电。一般经营项目: 销售发电设备及配件;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100.00	是
11	宜城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天壕宜城”)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宜城	能源生产	1,800.00	工业烟气余热发电;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 能源技术咨询、研发服务; 脱硫脱氮工艺的技术服务; 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 发电设备及配件销售	100.00	是
12	荆门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天壕荆门”)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荆门	能源生产	1,800.00	一般经营项目: 工业余热发电, 发电设备及配件销售, 能源技术咨询、研发、服务,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技术服务, 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技术服务	100.00	是
13	老河口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天壕老河口”)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老河口	能源生产	2,200.00	工业废气余热发电; 发电设备及配件销售; 能源技术研发、咨询、服务;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 脱硫、脱氮工艺技术服务; 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100.00	是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2014年10月31日模拟持股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14	兴山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简称“天壕兴山”)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兴山	能源生产	1,200.00	工业余热发电、发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 能源技术研发、咨询、服务;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 脱硫脱氮工艺的技术服务; 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 (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许可的须取得许可手续后经营)	100.00	是
15	咸宁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简称“天壕咸宁”)	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嘉鱼	能源生产	1,800.00	工业余热发电; 发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 能源技术研发、咨询、服务;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的技术服务; 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 (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专项许可的须取得许可手续后方可经营)	100.00	是
16	沙河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简称“天壕沙河”)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沙河	能源生产	2,500.00	许可经营项目: 无。一般经营项目: 工业余热发电、发电设备及配件销售; 能源技术咨询、研发、服务;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技术服务; 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	100.00	是
17	芜湖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 (简称“天壕芜湖”)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芜湖	能源生产	2,200.00	工业烟气余热发电; 相关设备及配件的销售; 能源技术研发、咨询、服务;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的技术服务; 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 (以上项目涉及许可的需经许可后经营)	100.00	是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2014年10 月31日模 拟持股比 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18	重庆天壕渝琥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天壕渝琥”)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能源生产	1,500.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工业余热发电、煤矸石发电、垃圾焚烧发电,能源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及相关设备、配件的销售;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的技术服务;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或审批后经营)	100.00	是
19	淄博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天壕淄博”)	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淄博	能源生产	2,000.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工业余热发电;发电设备及配件销售;能源技术咨询、开发、服务;工业废气净化、脱硫脱氮工艺技术服务;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需审批和许可经营的凭审批手续和许可证经营)	100.00	是
20	滕州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天壕滕州”)	有限责任公司	滕州市	能源生产	2,500.00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工业余热发电;发电设备及配件销售;能源技术咨询、开发服务;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技术服务;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的凭有效的许可证经营)	100.00	是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2014年10 月31日模 拟持股比 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21	北京市天壕智慧 余热发电有限公 司(简称“天壕智 慧”)	有限责 任公 司	北京市	能源生产	1,500.00	许可经营项目: 玻璃窑余热发电。一般经营项目: 销售发电设备及配件能源技术咨询、开发、服务;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技术服务、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	100.00	是
22	沙河市天壕元华 新能源有限公司 (简称“天壕元 华”)	有限责 任公 司	河北 沙河	能源生产	1,500.00	许可经营项目: 无。一般经营项目: 工业余热发电; 发电设备及配件销售; 能源技术咨询、开发、服务;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技术服务; 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除外, 限制经营的待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100.00	是
23	鄂尔多斯市天壕 新能源有限公司 (简称“天壕鄂尔 多斯”)	有限责 任公 司	内蒙 古 鄂尔 多斯	能源生产	6,000.00	许可经营项目: 无。一般经营项目: 工业余热发电; 发电设备及配件销售; 能源技术咨询、开发、服务;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技术服务; 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100.00	是
24	萍乡市天壕新能 源有限公司(简称 “天壕萍乡”)	有限责 任公 司	江西 萍 乡	能源生产	2,000.00	干熄焦余热发电; 发电设备及配件销售; 能源技术咨询、开发、服务;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技术服务; 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上述项目国家法律法规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	100.00	是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2014 年 10 月 31 日模 拟持股比 例 (%)	是否 合并 报表
25	丰城市天壕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天壕丰城”)	有限责任公司	江西丰城	能源生产	1,000.00	工业余热发电; 发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 能源设计咨询、开发、服务;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的技术服务; 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国家法律法规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90.00	是
26	廊坊天壕金彪新能源有限公司(简称“天壕金彪”)	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廊坊	能源生产	1,500.00	许可经营项目: 玻璃窑余热发电。一般经营项目: 发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 能源技术咨询、开发、服务, 工业废气净化回收、脱硫脱氮工艺的技术服务, 可再生资源发电发热的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100.00	是
27	北京天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天壕环保”)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能源生产	1,000.00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 工程勘察设计;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 烟气治理; 废气治理; 大气污染治理; 固体废物污染治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	是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b>								
28	天壕节能机电有限公司(简称“天壕机电”)	有限责任公司	河南长葛	电动机生产	6,000.00	高效电动机、发电机及配件生产销售; 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 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63.33	是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2014年10 月31日模 拟持股比 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29	北京力拓节能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简称“北京力拓”)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项目管理	2,000.00	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技术咨询; 技术推广服务; 专业承包; 销售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 租赁建筑工程机械、设备	100.00	是
30	北京华盛新能投资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华盛”)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投资控股	25,000.00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计算机技术培训; 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化肥; 投资管理。	100.00	是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八、合并盈利预测表主要项目说明

### 1、营业收入

项目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主营业务收入	1,006,146,169.10	339,003,001.27	1,345,149,170.37
其中:合同能源收入	260,300,621.68	56,434,314.03	316,734,935.71
工程技术服务收入	33,046,125.96	80,641,028.94	113,687,154.90
电动机制造收入	6,744,842.71	-	6,744,842.71
燃气收入	706,054,578.75	201,927,658.30	907,982,237.05
其他业务收入	24,041,033.61	6,192,924.91	30,233,958.52
<b>合计</b>	<b>1,030,187,202.71</b>	<b>345,195,926.18</b>	<b>1,375,383,128.89</b>

本集团营业收入主要包括合同能源收入、燃气收入、工程技术服务收入及电动机制造收入。

合同能源收入主要为各子公司供电收入,本集团根据各子公司预计供电量和协议电价计算供电收入。本公司 2014 年 1-10 月已实现供电量 45,238.35 万千瓦时,2014 年 11-12 月预计供电量 93,445.15 万千瓦时。

燃气收入主要为北京华盛之子公司原平天然气,兴县华盛和保德海通的燃气收入。北京华盛根据下属三家子公司的预计供气量和协议气价计算供气收入。2014 年度预计供气量为 3.3 亿立方。2014 年预测期燃气收入增加主要因为铝业市场回暖,兴县华盛的工业客户山西兴华铝业有限公司自 2014 年 10 月起扩大生产规模,增加第二条生产线,导致兴县华盛的工业用户用气量大幅度提高。

工程技术服务收入主要依据本集团已签订尚未执行完的技术服务合同及其结算进度进行预测。

电动机制造收入主要依据子公司天壕节能机电有限公司生产计划进行预测。

### 2、营业成本

项目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主营业务成本	749,769,244.64	249,309,228.21	999,078,472.85
其中:折旧摊销成本	59,797,517.65	10,876,905.14	70,674,422.79
职工薪酬	31,555,752.49	7,343,636.72	38,899,389.21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燃气成本	588,243,576.06	168,798,289.14	757,041,865.20
水电成本	8,247,527.27	1,957,734.05	10,205,261.32
材料成本	6,729,866.60	1,285,586.44	8,015,453.04
其他成本	53,207,466.80	58,649,569.17	111,857,035.97
安全储备	1,987,537.77	397,507.55	2,385,045.32
其他业务成本	12,832,501.45	3,715,736.70	16,548,238.15
<b>合计</b>	<b>762,601,746.09</b>	<b>253,024,964.91</b>	<b>1,015,626,711.00</b>

营业成本是依据各子公司历史数据并考虑其在预测期间的经营变动趋势进行预测。其中折旧及摊销成本主要是依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余额,及预测期间预计新增资产情况进行预测;职工薪酬成本主要是依据各子公司人力资源计划、各子公司人员薪酬水平及各地方社保公积金计缴标准等进行预测的。燃气成本主要是依据下游客户的预计燃气使用量及燃气采购单价预测;安全储备主要是依据上年营业收入和相应的计提比例预测。天壕节能历年营业收入毛利率波动较小,预测营业成本时亦考虑在预测期间毛利率不会发生较大波动。

### 3、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营业税	938,055.62	427,464.89	1,365,520.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11,345.41	1,082,376.83	3,693,722.24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2,168,084.99	858,157.44	3,026,242.43
价格调节基金	148,769.23	72,527.93	221,297.16
其他	113,363.39	27,236.00	140,599.39
<b>合计</b>	<b>5,979,618.64</b>	<b>2,467,763.09</b>	<b>8,447,381.73</b>

营业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营业税、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价格调节基金和河道维护费等。本公司主要依据预测的应税营业收入及相应的适用税率进行预测。

### 4、销售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办公费	208,225.20	13,460.66	221,685.86
汽车费用	1,219,239.33	228,004.54	1,447,243.87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职工薪酬	2,549,301.03	629,504.39	3,178,805.42
修理费	2,920,418.27	856,264.08	3,776,682.35
其他	1,675,082.74	447,079.04	2,122,161.78
<b>合计</b>	<b>8,572,266.57</b>	<b>2,174,312.71</b>	<b>10,746,579.28</b>

销售费用是依据各子公司历史数据并考虑其在预测期间的经营变动趋势进行预测。其中职工薪酬主要是依据各子公司人力资源计划、人员薪酬水平及各地方社保公积金计缴标准等进行预测；修理费主要是根据销售增长率进行预测。

### 5、管理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职工薪酬	34,383,044.03	15,267,081.81	49,650,125.84
特许权摊销	22,198,287.35	4,439,657.48	26,637,944.83
办公费用	10,190,126.54	3,072,018.71	13,262,145.25
研究开发费	9,491,319.32	304,114.04	9,795,433.36
折旧费及摊销	7,366,143.97	1,628,911.10	8,995,055.07
税费	2,861,150.41	460,111.84	3,321,262.25
房租物业及水电费	2,312,462.52	982,810.14	3,295,272.66
汽车费用	2,099,261.79	455,528.20	2,554,789.99
中介机构费用	1,292,532.81	4,288,556.65	5,581,089.46
其他	7,144,884.60	2,748,706.97	9,893,591.57
<b>合计</b>	<b>99,339,213.34</b>	<b>33,647,496.94</b>	<b>132,986,710.28</b>

管理费用是依据各子公司历史数据并考虑其在预测期间的经营变动趋势进行预测。其中职工薪酬主要是依据各子公司人力资源计划、人员薪酬水平、人员奖金及各地方社保公积金计缴标准等进行预测；折旧及摊销主要是依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余额，及预测期间预计新增资产情况进行预测；税费主要各应税事项及相应适用税率进行预测。

### 6、财务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利息支出	14,541,576.16	5,230,345.68	19,771,921.84
减：利息收入	1,978,514.19	186,755.52	2,165,269.71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加: 手续费	201,777.73	46,078.57	247,856.30
减: 汇兑收益	9,048.24	400,000.00	409,048.24
<b>合计</b>	<b>12,755,791.46</b>	<b>4,689,668.73</b>	<b>17,445,460.19</b>

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等,其中利息支出依据本公司已有借款及预测期间经营资金的需求及相应利率进行预测。如本报告二、7所述,未考虑如按现方案的现金支付规模取得的银行融资所产生的财务费用。

### 7、投资收益

项目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08,831.96	2,850,000.00	2,441,168.04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364,884.67	-197,211.02	167,673.65
<b>合计</b>	<b>-43,947.29</b>	<b>2,652,788.98</b>	<b>2,608,841.69</b>

投资收益主要包括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和处置子公司取得的收益,其中处置子公司取得的收益是依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天壕机电发生的股权转让确认。

### 8、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政府补助	28,032,298.53	17,765,755.84	45,798,054.37
其他	391,274.69	-	391,274.69
<b>合计</b>	<b>28,423,573.22</b>	<b>17,765,755.84</b>	<b>46,189,329.06</b>

营业外收入主要为增值税退税,依据已取得相应政策的项目公司按延后 3 个月退税收入到账假设进行预测;预测退税如超出收入 14%,则减按 14%考虑。

### 9、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3,261.29	762,465.44	815,726.73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捐赠支出	110,491.55	-	110,491.55
其他	570,373.16	-	570,373.16
<b>合计</b>	<b>734,126.00</b>	<b>762,465.44</b>	<b>1,496,591.44</b>

营业外支出依据北京华盛之子公司保德海通处置临时彩钢房产生。

### 10、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643,803.32	12,778,994.02	46,422,797.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23,314.06	-782,324.38	-5,605,638.44
<b>合计</b>	<b>28,820,489.26</b>	<b>11,996,669.64</b>	<b>40,817,158.90</b>

本公司在预测企业所得税费用时,系根据预测的利润总额,按照本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及相关优惠政策等进行预测。

### 1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项目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634,341.40	49,847,351.95	188,481,693.35
<b>合计</b>	<b>138,634,341.40</b>	<b>49,847,351.95</b>	<b>188,481,693.35</b>

### 12、少数股东损益

项目	2014 年度		
	1-10 月备考模拟已审实现数	11-12 月预测数	备考模拟合计数
少数股东损益	88,407.48	5,003,777.59	5,092,185.07
<b>合计</b>	<b>88,407.48</b>	<b>5,003,777.59</b>	<b>5,092,185.07</b>

本公司在预测少数股东损益时,系按照预测期间纳入合并盈利预测表范围的各子公司的税后利润及少数股东持有该子公司的股权比例进行预测。

### 九、影响合并盈利预测实现的主要因素及对策

对本公司预测期间合并盈利预测结果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因素及对策主要包括: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 1、与合作方相关的风险

天壕节能合同能源管理业务通过投资、建设、运营余热电站,将合作方提供的余热资源转化为电能供给合作方使用,并以收取合作方电费的方式分享节能收益,获取投资回报。因此,合作方能否正常经营和持续经营直接决定了本公司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的生产运营效率,进而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北京华盛在长期的经营中与上游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密切合作关系并按照天然气行业的惯例与上游公司签订了照付不议合同,且燃气的供应具有很强的公益性,为维持居民生活与工厂运营,燃气供给会得到一定的保障。但仍然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现象,如果上游供应商供应量大幅减少、价格变化或出现其他不可抗力因素,不能按照协议供应燃气,则会对北京华盛的经营业务产生重大影响,并最终影响下游用户的生产和生活。北京华盛子公司原平天然气主要客户为中电投山西铝业有限公司,一直占据原平天然气 90%及以上的销售份额;随着北京华盛子公司兴县华盛主要客户山西华兴铝业有限公司的投产,兴县华盛对大客户的销售依赖度也提高到 80%以上;目前,北京华盛子公司保德海通客户主要为商业客户,销售集中度较低,未来,随着其潜在客户山西同德铝业有限公司的投产,保德海通对大客户的销售依赖度也将超过 80%以上。因此,北京华盛对单一客户的依赖程度较大。如果下游企业因宏观经济形势等原因,用气需求大幅下滑,不能按照协议购买天然气,则会对北京华盛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2、行业政策风险

北京华盛属天然气行业,天然气行业是使用过程清洁、能源转化高效的产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与鼓励。但是,国家产业政策变化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政策法规的改变将会影响本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 3、天然气定价模式风险

北京华盛下属子公司一部分气源来自当地的煤层气。各地煤层气成本差别较大,物价部门不再做统一价格指导,完全由市场定价。北京华盛子公司兴县华盛、保德海通所在地域富含煤层气,采购价格较同地域市场天然气价格低,从而降低了公司的原料气成本。未来若当地的煤层气价格大幅上涨,亦可能对上述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 4、国家基准利率上升的风险

随着 CPI 的高企,中国人民银行加大了货币政策的收缩力度,自 2011 年以来,存贷款基准利率上调了 3 次,一年期贷款利率达到 6.56%。随着贷款利率的不断上调,将导致本公司贷款成本的不断上升,进而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 5、受经济周期影响的风险

经济发展具有周期性,天然气需求量的变化与国民经济景气周期关联度很大。当国民经济处于稳定发展期,经济发展对天然气的需求相应增加;当国民经济增长缓慢或处于低谷时,经济发展对天然气的需求将相应减少。因此,国民经济景气周期变化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北京华盛的主要客户为氧化铝生产企业,氧化铝市场价格变动将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进而导致相关企业盈利能力、生产活动具有不确定性。虽然北京华盛各子公司主要客户具有明显成本优势,抵御市场波动风险能力较强,在过去几年氧化铝价格持续下跌的过程中生产经营保持了较好的稳定性。但若宏观经济情况发生较大波动,氧化铝价格继续大幅下跌,不排除其生产经营将受到一定的影响,从而对北京华盛燃气销售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备考模拟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2014 年度

(本合并盈利预测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

## 十、合并盈利预测承诺函

本公司全体董事向投资者郑重承诺，在正常生产经营条件下，本集团能够完成 2014 年度的合并盈利预测。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一五年一月十九日